

泉州市鲤城区财政局文件

泉鲤政财〔2025〕21号

鲤城区财政局转发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 工作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预算主管部门:

为落实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提高编报工作质量,准确反映我区政府采购政策实施及执行情况,现将《泉州市财政局转发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泉财采〔2025〕53 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有关事项一并通知如下:

一、关于统计口径

各预算主管部门要准确理解政府采购项目统计范围,凡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或达到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均应纳入统计范围,对照《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说明》《2025 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可登录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下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填录相应季度报表。

不得遗漏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因重大灾害等原因开展的紧急采购项目、适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政府采购项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涉及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涉密政府采购项目等。应关注 2025 年对信息统计新的要求，如新增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绿色建材、增加对移动工作站和图形工作站的统计、新增合作创新采购方式、删除电子卖场采购方式等。

二、关于数据核对

各预算主管部门应当仔细核对所属预算单位数据，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规模、往年政府采购统计数据情况、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购数据等进行比对，并注意金额单位，避免上报数据畸高畸低，尤其是绿色采购及中小企业等数据，要符合客观实际，严禁统计数据造假，确保数据不重不漏。为避免影响报表报送时间，各单位务必核对数据准确无误后在规定时限内上报季报、年报，扎口时间过后，原则上不予退回修改。

三、关于账号清理和账号管理

各预算主管部门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算单位信息为基础，梳理汇总机构新增撤并等情况，组织清理核实并调整福建省政府采购网、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中的单位信息，做到“数出一源”，确保相关系统中单位信息的一致性。系统登录、采购单位管理等操作详见《2025 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需要调整预算级次的，请填写预算级次信息调整汇总表(见附件 3)，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前通过邮箱(fjzfcg@sina.com)报送。各单位须指定专人负责政府采购统计工

作，及时更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妥善保管账号和密码。

四、关于统计报表及分析报告报送

各预算主管部门应于每季度、年度结束后 5 日内通过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本部门、本地区政府采购项目季报、年报电子数据。2026 年 1 月 10 日前通过邮箱 (fjzfcg@sina.com) 报送本部门、本地区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报告格式见附件 2)。

五、其他

省财政厅设置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流微信群，各单位指定专人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前扫描二维码入群，集中汇总所属预算单位的统计业务问题。各预算主管部门应自行畅通联系渠道，加强对所属预算单位的培训指导。

群聊：省市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流微信群



请扫描下方二维码入群，入群后请修改群昵称，以便统计工作。

鲤城区财政局采购办联系电话：0595-22350200

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联系方式：400-810-1996。

附件：1. 泉州市财政局转发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泉财采〔2025〕53 号）

2.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模板）

3. 预算次级信息调整汇总表
4. 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闽财购函〔2025〕2 号）
5.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5〕21 号）

泉州市鲤城区财政局
2025 年 2 月 27 日



泉州市财政局文件

泉财采（2025）53号

泉州市财政局转发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地方 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主管部门，各县（市、区）财政局，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财政局：

为落实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提高编报工作质量，准确反映我市政府采购政策实施及执行情况，现将《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闽财购函〔2025〕2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有关事项一并通知如下：

一、关于统计口径

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要准确理解政府采购项目统计范围，凡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或达到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均应纳入统计范围，对照《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说明》《2025 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可登录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下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填录相应季度报表。不得遗漏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因重大灾害等原因开展的紧急采购项目、适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政府采购项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涉及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涉密政府采购项目等。应关注 2025 年对信息统计新的要求，如新增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绿色建材、增加对移动工作站和图形工作站的统计、新增合作创新采购方式、删除电子卖场采购方式等。

二、关于数据核对

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应当仔细核对所属预算单位数据，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规模、往年政府采购统计数据情况、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购数据等进行比对，并注意金额单位，避免上报数据畸高畸低，尤其是绿色采购及中小企业等数据，要符合客观实际，严禁统计数据造假，确保数据不重不漏。市级财政局将对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工作进行通报，其中季报、年报报送时间为评比指标之一，为避免影响报表报送时间，各单位务必核对数据准确无误后在规定时限内上报季报、年报，扎口时间过后，原则

上不予退回修改。

三、关于账号清理和账号管理

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算单位信息为基础，梳理汇总机构新增撤并等情况，组织清理核实并调整福建省政府采购网、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中的单位信息，做到“数出一源”，确保相关系统中单位信息的一致性。系统登录、采购单位管理等操作详见《2025 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需要调整预算级次的，请填写预算次级信息调整汇总表（见附件 3），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通过邮箱(fjzfcg@sina.com)报送。各单位须指定专人负责政府采购统计工作，及时更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妥善保管账号和密码。

四、关于统计报表及分析报告报送

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应于每季度、年度结束后 10 日内通过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本部门、本地区政府采购项目季报、年报电子数据。2026 年 1 月 15 日前通过邮箱(fjzfcg@sina.com)报送本部门、本地区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报告格式见附件 2）。

五、其他

省财政厅设置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流微信群，各单位指定专人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前扫描二维码入群，集中汇总所属预算单位的统计业务问题。各预算主管部门和县（市、区）财政局应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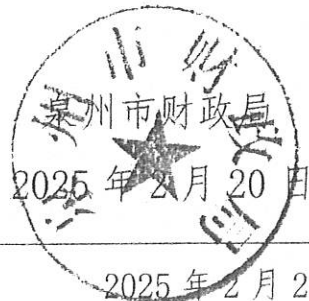
行畅通联系渠道，加强对所属预算单位的培训指导。

群聊：省市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
流微信群



泉州市财政局采购办联系电话：0595-22135521、22135050。
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联系方式：400-810-1996。

- 附件：1. 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
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闽财购函（2025）
2 号）
2.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模板）
3. 预算次级信息调整汇总表
4.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
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5）21 号）



泉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0 日印发

附件 2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模板）

一、基本情况

（一）数据基本情况。主要写明各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资金数据，与去年的同比及变化幅度情况，同时要按照 2025 年度各项报表要求分门别类写明 2025 年数据。具体包括：

1. 项目类别：货物、工程、服务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等
3. 组织形式：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4. 企业类别：主要是中小企业情况
5. 专项产品：节能环保、环保产品等
6. 进口产品基本情况：
7. 重要品目：如计算机、扫描仪、空调机等
8.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数额及支出情况：公共安全、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服务等

（二）数据分析。各单位应当对本单位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数据进行认真分析，真实反映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主要是要写明与去年对比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具体包括：

1. 政府采购工作开展、政府采购政策实施情况、采购规模变动及采购方式变化情况、政策功能落实方面等；
2. 重点说明及逐项对照说明年度数据与上一年度数据

对比分析情况、异常变动数据变化情况及深入分析原因，分析要有理有据，原因真实客观；

3. 单独对计算机、服务器使用的 CPU、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品牌进行说明；

4. 单独对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与去年数据进行对比分析，说明变化情况及理由，存在的问题及困难。

二、采购工作开展情况

各单位简要写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工作开展的一些亮点、经验做法，如深化优化营商环境及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方面。

三、下一步工作

简要写明关于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工作提出的建议和意见或者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一并写明）

预算级次信息调整汇总表

序号	需调整单位名称	需调整单位账号	原属上级单位	现上级单位 (调整)	现上级单位账号
1	例：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本级)	00360937-2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汇总)	00360937-2-1
2	例：连江第二实验幼儿园	50326252	连江县财政局	连江县教育局(汇总)	003647299HZ
3					
4					
5					
6					
7					
8					
9					
1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福建省财政厅

闽财购函〔2025〕2号

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

省直各预算主管部门，各设区市（不含厦门）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

近日，财政部印发了《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5〕21号），现予以转发，同时结合我省工作实际强调有关事项，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关于统计口径

各单位要准确理解政府采购项目统计范围，凡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或达到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均应纳入统计范围，对照《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说明》《2025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可登录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下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填录相应季度报表。不得遗漏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因重大灾害等原因开展的紧急采购项目、适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政府采购项目、大规模

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涉及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涉密政府采购项目等。应关注 2025 年对信息统计新的要求，如新增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绿色建材、增加对移动工作站和图形工作站的统计、新增合作创新采购方式、删除电子卖场采购方式等。

二、关于数据核对

财政部门 and 预算主管部门应当仔细核对所属预算单位数据，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规模、往年政府采购统计数据情况、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购数据等进行比对，并注意金额单位，避免上报数据畸高畸低，尤其是绿色采购及中小企业等数据，要符合客观实际，严禁统计数据造假，确保数据不重不漏。财政部将对各省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工作进行通报，其中季报、年报报送时间为评比指标之一，为避免影响全省报表报送时间，各单位务必核对数据准确无误后在规定时限内上报季报、年报，扎口时间过后，原则上不予退回修改。

三、关于账号清理和账号管理

省直预算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算单位信息为基础，梳理汇总机构新增撤并等情况，组织清理核实并调整福建省政府采购网、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中的单位信息，做到“数出一源”，确保相关系统中单位信息的一致性。系统登录、采购单位管理等操作详见《2025 年地方信息统计系统操作培训》，需要调整预算级次的，请填写预算级次信息调整标准（见附件 3），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通过邮箱（fjzfcg@sina.com）报送。各单位须指定专人

负责政府采购统计工作，及时更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妥善保管账号和密码。

四、关于统计报表及分析报告报送

省直预算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应于每季度、年度结束后 10 日内通过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向省财政厅报送本部门、本地区政府采购项目季报、年报电子数据。2026 年 1 月 15 日前通过邮箱 (fjzfcg@sina.com) 报送本部门、本地区 2025 年度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 (报告格式见附件 2)。

五、其他

省财政厅设置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流微信群，与省直预算主管部门和设区市 (含平潭) 财政部门开展业务交流，各单位指定专人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前扫描二维码入群，集中汇总所属预算单位的统计业务问题。各预算主管部门和设区市 (含平潭) 财政部门应自行畅通联系渠道，加强对所属预算单位的培训指导。

群聊：省市政府采购统计业务交流微信群



政策联系电话：0591-87097319、87097711

系统联系电话：400-810-1996

- 附件：1.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地方 2025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
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
2. 2025 年政府采购统计分析报告（模板）
3. 预算级次信息调整汇总表



信息公开类型：依申请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

财办库〔2025〕21 号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 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做好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工作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对于推动政府采购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宏观经济决策和支持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政府采购协定》（GPA）具有重要意义。各省级财政部门应高度重视政府采购信息

统计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对本地区信息统计的培训和指导，按时完整准确报送信息统计数据 and 年度报表。

二、加深对信息统计新要求的理解

2025年信息统计主要有以下变化：一是适应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工作需要，新增了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绿色建材。二是结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调整信息统计事项，增加对移动工作站和图形工作站的统计，删除电子卖场采购方式。三是为确保信息填报和数据传输的准确性，完善了报表间数据勾稽关系和审核规则，优化了系统数据传输、接入功能。

三、完整准确统计政府采购项目执行情况

各省级财政部门应督促本地区各级预算单位将所有政府采购项目执行情况均纳入信息统计范围，包括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因重大灾害等原因开展的紧急采购项目、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政府采购项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涉及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涉密政府采购项目等。同时，加强对信息统计数据的核实，及时识别异常数据并查找原因，对于填报错误的，应当退回单位核实后重新报送，确保信息统计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四、深入分析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数据

各省级财政部门应对本地区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深入挖掘数据价值，撰写分析报告。分析报告要真实反映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包括政府采购工作开展、政府采购政策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年度数据和异常变动数据变化情况和原因，以及政府采购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等，并单独对计算机、服务器使用的中央处理器（CPU）、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品牌进行说明。

五、做好与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系统的衔接工作

各省级财政部门应建立健全地方有关采购业务系统与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系统（以下简称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畅通高效的数据传输渠道，及时按规定向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准确传输地方信息统计数据。对于目前仍在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以手工录入方式填报信息统计数据的地区，应对标《中国政府采购网数据接口规范（V1.0）》（财信〔2024〕8号），做好与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的衔接工作，实现以接口方式推送数据，原则上应于2025年4月底前完成接口程序开发、测试等对接工作。

六、全面清理规范预算单位基础信息

各省级财政部门应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算单位信息为基础，组织清理核实并调整地方有关采购业务系统、财政部信

息统计系统中的单位信息，做到“数出一源”，确保相关系统中单位信息的一致性。

七、积极推进在交易环节采集信息统计数据

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对照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填报要求，完善合同信息项，将信息统计相关数据纳入合同文本内容，推进在交易系统中实时采集相关统计数据，提高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八、按规定时间报送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材料

各省级财政部门应于每季度结束后15日内通过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向财政部国库司报送本地区政府采购项目（含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季报电子数据。2026年1月31日前，以省级财政部门函件形式报送2025年年报数据（含政府购买服务数据）和统计分析报告（纸质版和电子数据）。

财政部（国库司）将对各省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工作进行总结通报，总结内容包括信息统计基础工作、报表报送情况、报表质量和统计分析质量等，对先进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请各省级财政部门从财政部信息统计系统下载《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编报说明》，准确理解和掌握相关填报口径。编报工作中如遇业务方面的问题，请与财政部国库司联系。

如遇系统操作方面的问题，请与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联系。

财政部国库司联系电话：

政府采购管理处，010-68554258、010-68552389。

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联系电话：400-810-1996。

附件：1. 地方2025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录入界面

2. 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数据期间: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报送日期:

政府采购主体、组织形式和采购方式统计表

采购02表
单位: 万元

分类	项目	行	采购金额			
			合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1	2	3	4
按单位性质划分	合 计	1				
	国家机关	2				
	事业单位	3				
	团体组织	4				
按政府级次划分	合 计	5				
	中央级	6				
	省级	7				
	地(市)级	8				
	县(区)级	9				
按组织形式划分	合 计	10				
	集中采购	11				
	部门集中采购	12				
	分散采购	13				
按采购机构划分	合 计	14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				
	部门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				
	社会代理机构采购	17				
	自行采购	18				
按采购方式划分	合 计	19				
	一、公开招标	20				
	二、邀请招标	21				
	三、竞争性谈判	22				
	四、竞争性磋商	23				
	五、单一来源采购	24				
	六、询价	25				
	七、框架协议采购	27				
	八、合作创新	28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情况统计表

采购03表
单位: 万元

分类	项 目	行	合同金额					
			合计		货物		工程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1		2	3	4	5
按性质划分	合 计	1						6
	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2						7
	进口产品	3						
按投资类型划分	合 计	4						
	外商投资	5						
	其他	6						
按规模划分	合 计	7						
	大型企业	8						
	中型企业	9						
	小微企业	10						
	其他	11						
按中标(成交)供应商拥有者性别	合 计	12						
	男	13						
	女	14						
其他分类	监狱企业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6						

政府采购重要品目统计表

采购05表

单位: 万元

采购项目		行	单位	按组织形式划分			按采购方式划分										中国境内 生产的 产品	进口																																																																																																																																																																																																																																																																																																																																																																																																																																																																																																																																																																																																																																																																																																																																																																																																																																																																																																																																																																																																																																																																																																																																																																																																																																																																																																																									
				采购 数量	采购 金额	集中 采购	部门 集中采购	分散 采购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竞争性 谈判	竞争性 磋商	单一来源 采购	询价	框架 协议	合作 创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A02021002 A3彩色打印机		19																																																																																																																																																																																																																																																																																																																																																																																																																																																																																																																																																																																																																																																																																																																																																																																																																																																																																																																																																																																																																																																																																																																																																																																																																																																																																																																																									</

其中

政府采购重要品目统计表

采购05表

单位: 万元

采购项目		行	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按组织形式划分			按采购方式划分							中国境内 生产的 产品	进口	
						集中 采购	部门 集中采购	分散 采购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竞争性 谈判	竞争性 磋商	单一来源 采购	询价	框架 协议			合作 创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C02000000 教育服务		92																
其中	C020600000 培训服务	93																
C030000000 就业服务		94																
C040000000 医疗卫生服务		95																
其中	C040600000 妇幼保健服务	96																
	C041100000 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服务	97																
C050000000 社会服务		98																
	C050100000 社会保障服务	99																
	C05100100 托育服务	100																
	C05100200 儿童福利服务	101																
	C05100300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服务	102																
其中	C05100400 养老服务	103																
	C05020000 社会治理服务	104																
	L C05020100 社区治理服务	105																
	L C05020200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106																
	L C05020300 社会工作服务	107																
	L C05040000 安全服务	108																
C06000000 文化、体育、娱乐服务		109																
其中	C06030000 文化艺术服务	110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统计表—服务领域

采购07表

单位：万元

服务领域	项目	行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其他 4
	合计	1				
公共服务	小计	2				
	公共安全服务	3				
	教育公共服务	4				
	就业公共服务	5				
	社会保障服务	6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8				
	科技公共服务	9				
	文化公共服务	10				
	体育公共服务	11				
	社会治理服务	12				
	城乡维护服务	13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14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16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17				
	行业管理服务	18				
	技术性公共服务	19				
	其他公共服务	20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计	21				
	法律服务	2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23				
	会计审计服务	24				
	会议服务	2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26				
	工程服务	2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28				
	咨询服务	2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30				
	信息化服务	31				
	后勤服务	32				
	其他辅助性服务	3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情况统计表——承接主体

采购08表

单位：万元

承接主体	行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
		1	2	3	4
合计	1				
企业	2				
社会组织	3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	5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6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7				
个人	8				

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节能、节水

采购11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行	采购 总数量	节能、节水产品 采购数量	节能节水产品 采购数量比重(%)	采购 总金额	节能、节水产品 采购金额	节能、节水产品 采购金额比重(%)
			1	2	3	4	5	6
合 计		1						
计算机设备		2						
其中	台式计算机	3						
	便携式计算机	4						
	平板式计算机	5						
办公设备		6						
其中	A3黑白打印机	7						
	A3彩色打印机	8						
	A4黑白打印机	9						
	A4彩色打印机	10						
	液晶显示器	11						
	投影仪	12						
	多功能一体机	13						
制冷空调设备		14						
生活用电器		15						
其中	空调机	16						
	电热水器	17						
照明设备		18						
其中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19						
电视设备		20						
视频设备		21						
其他		22						

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环保

采购12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行	采购 总数量	环保产 品 采购数量	环保产品 采购数量比 重 (%)	采购 总金 额	环保产 品 采购金 额	环保产品 采购金额比重 (%)
			1	2	3	4	5	6
合计		1						
计算机设备		2						
其中	台式计算机	3						
	便携式计算机	4						
	平板式计算机	5						
办公设备		6						
其中	A3黑白打印机	7						
	A3彩色打印机	8						
	A4黑白打印机	9						
	A4彩色打印机	10						
	液晶显示器	11						
	多功能一体机	12						
乘用车		13						
其中	轿车	14						
	其他乘用车	15						
生活用电器		16						
电视设备		17						
复印纸(包括再生复印纸)		18						
鼓粉盒(包括再生鼓粉盒)		19						
其他		20						

政府采购专项统计表—绿色建材

采购13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行	建材采购	绿色建材	绿色建材	建材采购	绿色建材	绿色建材	
		总数量	采购总数量	采购数量比重(%)	总金额	采购总金额	采购金额比重(%)	
		1	2	3	4	5	6	
必选类绿色建材	合计	1						
	主体和地基基础材料	钢结构构件	2					
		混凝土结构构件	3					
		预拌混凝土	4					
		预拌砂浆	5					
		钢筋	6					
		门窗	7					
	围护结构材料	保温隔热材料	8					
		隔墙材料	9					
	建筑装饰装修材料	涂料	10					
		砌体材料	11					
		外墙板	12					
		防水卷材	13					
		防水涂料	14					
		防火涂料	15					
		刚性防水材料	16					

必选类绿色建材

项目		行	建材采购 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数量比重(%)	建材采购 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金额比重(%)
围护结构 材料	防腐材料	17	1	2	3	4	5	6
	硅酮密封胶	18						
	其它密封胶	19						
	遮阳产品	20						
	混凝土结构外防护材料	21						
	建筑结构加固胶	22						
	工程修复材料	23						
	纸面石膏板	24						
	吊顶材料	25						
	泡沫铝板	26						
	其他隔墙隔断材料	27						
	墙面陶瓷砖(板)	28						
	空气净化材料	29						
	反射隔热涂料	30						

项目	行	建材采购 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数量比重(%)	建材采购 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金额比重(%)
		1	2	3	4	5	6
可选类绿色建材 建筑装饰 装修材料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项目	行	建材采购 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总数量	绿色建材 采购数量比重(%)	建材采购 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总金额	绿色建材 采购金额比重(%)
		1	2	3	4	5	6
设施设备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其他							

政府采购专家库及信息发布统计表

采购16表
单位：个、次

项目		行	中央级	省级	地(市)级	县(区)级	总计
			1	2	3	4	5
专家库建设	已建立专家库数量	1					
	专家人数	2					
专家库使用	已抽取专家的项目数量	3					
	抽取专家人次	4					
	专家参评人次	5					
	合 计	6					
公告 和公示信息	采购意向公开公告数量	7					
	采购公告数量	8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数量	9					
	采购文件公开数量	10					
	采购合同公开数量	11					
	政策法规公告数量	12					
	处理决定公告数量	13					

政府采购当事人基本情况表

采购17表
单位：个、家

政府采购当事人		行	中央 1	省级 2	地级 3	县级 4	总计 5
采购管理机构	已设置数量	1					
	在编人数	2					
采购人	合 计	3					
	国家机关	4					
	事业单位	5					
	团体组织	6					
集中采购机构	已设置数量	7					
	独立设置机构	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机构	9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设部门	10					
	社会代理机构代行职责	11					
	其他	12					
	在编人数	13					
	已设置数量	14					
	在编人数	15					
	机构数量	16					
社会代理机构	人员数量	17					

